

华泰紫金丰安 2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次分红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15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华泰紫金丰安 2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华泰紫金丰安 27 个月定开债券发起		
基金主代码	009844	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0 年 9 月 24 日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	
基金托管人名称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华泰紫金丰安 2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华泰紫金丰安 2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。		
收益分配基准日	2021-12-10		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本次分红为 2021 年度的第 2 次分红	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华泰紫金丰安 27 个月定开债券发起 A	华泰紫金丰安 27 个月定开债券发起 C	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9844	009845	
截止基准日下 属分级基金 的相关指 标	基准日 下 属 分 级 基 金 份 额 净 值 (单 位 : 元)	1.0152	1.0147
	基准日 下 属 分 级 基 金 可 供 分 配 利 润 (单 位 : 元)	121,623,995.29	6,533.68
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(单位:元/10份基金份额)	0.152	0.146	

注：1、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。

2、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，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，两种基金

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。

2.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21 年 12 月 16 日
除息日	2021 年 12 月 16 日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21 年 12 月 20 日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。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基金合同约定，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仅为现金分红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国家相关规定，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，暂免征收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。

3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- (1) 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。
- (2) 权益登记日当日，申请赎回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享有本次分红权益，申请申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- (3) 本基金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。
- (4)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，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
- (5)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、了解本基金有关详情：①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<https://htamc.htsc.com.cn>，客户服务电话：4008895597。②基金销售机构：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管理人网站。

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12 月 15 日